

临港科技城园区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服务 供应商选聘公告

根据临港集团和科技城公司相关采购制度要求，临港科技城公司对园区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实行合格供应商管理，现对该类供应商进行公开选聘。

进入临港科技城开展园区智能化系统开发服务工作的合格供应商需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供应商在园区软件开发方面有较丰富的工作经验。
2. 供应商与临港地区政府职能部门有良好的工作关系。
3. 供应商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
4. 供应商在近五年内银行信用记录良好，无违法行为。

欢迎满足以上条件参与选聘的供应商通过邮件方式将符合上述条件的相关资质证明扫描件及联系人发送至以下邮箱：

xfzhao@shlingang.com。